

Human Rights – Commitment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研華」)尊重並支持國際公認之人權規範與原則，包含「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及國際勞工組織的「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遵守公司所在地之法令規範，並依據「聯合國工商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制定人權政策。

適用範圍：研華人權政策適用於研華集團及其轉投資公司，透過人權管理架構中「保障、尊重和補救」的面向，使員工、供應商、合作夥伴及我們所處的環境，都能透過研華的努力降低人權風險，或透過補救措施降低人權事件的影響。

人權承諾原則

1. 我們堅信尊重並保障人權是企業永續經營的重要根基。
2. 我們在營運的各個環節上將人權議題列入考量。
3. 我們提供利害關係人暢通的溝通管道。

人權承諾

- 提供安全與健康、零歧視與零騷擾的工作環境。
- 所提供工作環境符合環保法規，並經由適當的管理及技術上的應用避免環境污染。
- 禁用童工：符合當地的最低年齡的法律和規定，不僱用童工。
- 杜絕不法歧視且確保工作機會均等：禁止基於種族、膚色、年齡、性別、性取向、宗教、殘疾、工會員或政治傾向的歧視。人人有權享受平等保護，不受任何歧視。
- 無非人道的待遇：禁止騷擾、身體虐待或其威脅。
- 禁止強迫勞動：確保無強迫、非自願之勞工，確保整體的僱用條件都是自願的。
- 符合基本薪資並導入生活工資考量：提供員工符合甚至優於當地法令所要求之最低限度的工資與福利，並確認員工工資是否足以支撐當地生活水準，力求按時給付公平且足額的生活工資，並以薪資單說明合法扣除額。
- 營造開放經營的舞台，讓人才盡情發揮，提供所有員工相互信任與尊重、健康與安全的工作環境。

- 員工訓練與自我發展：提供設施、培訓計劃、時間和補助，支持員工的職業發展。
- 支持並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
- 我們尊重結社自由和有效承認集體談判權，並建立各式勞資溝通管道及提供申訴機制。

管理方案制訂並揭露如下

(一) 公司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遵循國際勞動及人權公約，制定員工行為準則 (Business Conduct) 以及員工手冊，並刊登在員工網站，以便員工與管理者查詢。

本公司尊重員工平等任用及發展職業生涯之機會，不會因個人性別、種族、宗教信仰、黨派、性取向、職級、國籍及年齡等因素，而為差別待遇、或任何形式之歧視。

我們致力於提供員工一個安全且高品質的工作環境，政策上，公司落實遵守各類僱用及勞動法規；嚴禁僱用童工或非法勞工；嚴禁性騷擾行為；並且公司承諾提供員工一個安全且健康的工作環境以符合各種環保法規，並經由適當的管理及技術上的應用避免環境污染。

(二) 公司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公司在員工網站設有 Suggestion Box，鼓勵員工以正面思考的方式提出意見，包括工作流程改善、環境改善、產品建議或跨部門之運作，以建立參與經營公司的文化，及鼓勵員工隨時提出建言。人力資源處收到員工提案後會轉交相關部門主管評估提案內容及需要改善之處，提案內容經審慎評估並結案後，提案同仁將同步收到結案相關訊息。

(三)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通過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提供員工優於勞基法之每年健康檢查；將安全與健康教育內容納入兩個月舉行一次之新進人員訓練。

(四) 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本公司透過定期的公司全員會議、主管會議、部門會議、小組會議來佈達公司經營成果，未來策略發展方向以及重大營運變動，並輔以公司期刊，

內部員工網站，「Advantech Executive Talks」之影片平台，即時分享公司之經營理念，最新營運資訊與變動。

(五) 公司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本公司透過「研華學院」規畫多元課程，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並將公司經營績效與成果，適當反映在員工薪酬政策中，以確保人力資源之招募、留任和激勵，達成永續經營之目標。

(六) 公司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本公司設有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並制訂品質回饋系統、客戶服務平台、返修作業指導書等程式序檔以確保妥適處理。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均遵循相關法規與國際準則；產品確實遵守國際發佈之環境保護法令規範，從天然資源之有效利用、到有害物質禁用、及廢棄物妥善管理之生命週期評估(Life Cycle Assessment, LCA)，100%遵循國際綠色產品相關規範。研華依據安全、節能、環保三面向進行推廣綠色產品，並將產品資訊與國際標準公告於公司網站上供客戶與消費者瞭解。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本公司所有供應商/承攬商於簽約前均須簽署企業社會責任同意書，避免與公司社會責任政策抵觸者進行交易；同意書要求供應商/承攬商遵守 SA8000 社會責任標準、EICC 電子工業行為準則、ISO 14001 環境管理標準、OHSAS 18001 職安衛管理標準，及當地主管機關對勞工權益、健康與安全、環境保護及商業道德等規定。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本公司與供應商簽署之企業社會責任同意書，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約定之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而簽署該同意書為本公司與所有供應商/承攬商往來前之必要條件。